

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

114 學年度分科測驗

數學甲考科

答題卷

※考試開始鈴響起，經確認確為本人之應試號碼與姓名後，於「確認後考生簽名」欄以正楷簽全名。使用備用答題卷者，請務必於「確認後考生簽名」欄簽全名。
※請詳閱試題本上作答注意事項與答題卷劃記及書寫注意事項。

※選擇題正確作答樣例： A B C D

應試號碼、條碼、姓名(不得污損、塗改或破壞)

Blank box for identification number, barcode, and name.

確認答題卷應試號碼與姓名正確無誤

Signature box with text '請用正楷簽全名'.

第壹部分、選擇(填)題(占76分)

注意：考生如未依簡章規定劃記，致機器無法正確辨識答案時，則依機器所能辨識之答案計分。

Grid for multiple-choice questions 1-11-3 with columns for options 1-0 and +/-.

第貳部分、混合題或非選擇題(占24分)

作 答 區
注意：1.應依據題號順序，於作答區內作答。2.除另有規定外，書寫時應由左至右橫式書寫。3.作答須清晰，若未依規定而導致答案難以辨識或評閱時，恐將影響成績。4.不得於作答區書寫姓名、應試號碼或無關之文字、圖案符號等。

Question 12 with options and instruction '請用 2B 鉛筆作答'.

Question 13 with instruction '請用黑色墨水的筆作答'.

Question 14 with instruction '請用黑色墨水的筆作答'.

| 題號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作 答 區</p> <p>注意：1.應依據題號順序，於作答區內作答。2.除另有規定外，書寫時應由左至右橫式書寫。3.作答須清晰，若未依規定而導致答案難以辨識或評閱時，恐將影響成績。4.不得於作答區書寫姓名、應試號碼或無關之文字、圖案符號等。</p> |
|----|--|
| 15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【請用黑色墨水的筆作答】</p> |
| 16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【請用黑色墨水的筆作答】</p> |

| 題號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作 答 區</p> <p>注意：1.應依據題號順序，於作答區內作答。2.除另有規定外，書寫時應由左至右橫式書寫。3.作答須清晰，若未依規定而導致答案難以辨識或評閱時，恐將影響成績。4.不得於作答區書寫姓名、應試號碼或無關之文字、圖案符號等。</p> |
|----|--|
| 17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【請用黑色墨水的筆作答】</p> |